

附件 1:

2024 年度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部门决算

2025 年 9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划、政策和标准；起草全市有关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方面的法规和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和标准；拟定全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方面的发展战略、规划并组织实施。

2、根据有关规定，承担保障城区中等偏下和低收入家庭等住房责任。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国家、省和市有关住房保障资金安排的组织实施工作；监督管理全市保障性住房工作。承担全市棚户区改造工作。

3、承担推进城市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指导城区住房建设，组织实施城区住房制度改革；负责全市房改资金的归集、统一管理和使用。

4、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负责指导监督房屋产权管理工作，负责拨用房产的管理。负责本市房产测绘的统一管理工作。

5、负责本市城市规划区内依法交付使用的房屋安全管理；负责指导城区房屋拆改结构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危险房屋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城区危险房屋安全鉴定工作。

6、依法对本市行政区域内物业服务管理活动进行监督管理。负责全市物业行业管理；指导、监督、协调全市物业管理和房屋维修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公共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资金的归集、管理和使用；参与全市物业管理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的审核报批；负责指导、监督实施物业服务招标投标制度；参与新建小区的规划论证及综合验收；负责全市物业管理企业资质审批、企业等级评定、物业小区达标检查及物业管理人员的培训等工作。

7、组织开展对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方面行政执法情况的监督检查；依法对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方面各种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依法处理房地产权属等纠纷。

8、负责指导各县（市）、区住房保障、房地产管理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指导有关协会、学会工作。

9、负责组织、指导全市住宅小区综合整治工作职责。

10、承担全市房地产租赁市场的管理等行政职责。

11、编制我市中、长期住宅小区综合开发规划，监督管理住宅小区开发执行情况；对各类开发企业进行资格审查和行业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确定商品房价格；负责住宅小区开发建设中纠纷的仲裁等行政职责。

12、按照“三个必须”要求，加强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13. 承担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设 14 个内设机构：

1、办公室

负责综合协调机关日常工作；负责机关政务运行和各项管理制度的起草并组织实施；负责以部门名义下发文件的审核、制发工作；负责重要会议的组织和会务工作；负责秘书事务、文书档案、公共关系、提案和议案办复、保密、保卫工作；负责办公自动化工作；负责机关公共事务和行政后勤管理工作。

2、住房保障处

负责拟定全市住房保障和棚户区改造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承办国家、省和市有关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租赁补贴资金安排的实施工作；参与对享受公共租赁住房家庭的动态管理、对保障性住房档案的备案管理；指导全市保障性住房建设；负责各城区（开发区）和长春市住房保障中心保障性住房政策方面的业务指导与监督工作；负责经济适用住房、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上市交易审核及集资合作建房历史遗留问题的处理；参与对全市棚户区改造完成进度的检查、监督工作。

3、房改处（直管公房管理处）

负责拟订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建设方面的政策、规划和年度计划等，并指导实施；负责房改政策的解答咨询和房改相关协调工作；负责全市公房出售的管理；指导全市公租房租金改革工作；负责全市住房货币分配管理工作；负责全市直管公房管理工作。

4、房屋交易管理处

拟订全市房屋交易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房屋交易档案的管理和使用；负责组织实施和指导房屋网上签约、交易合同备案及管理；负责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工作。负责房地产信息化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落实私房政策；负责拨用房产的管理；负责城市房屋测绘行为的行政、技术管理及资质备案。

5、房屋安全管理处

负责本市城市规划区内依法交付使用的房屋安全管理；负责指导城区房屋拆改结构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危险房屋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城区危险房屋安全鉴定工作；负责危险房屋通知书和办学房屋安全使用通知书的发放工作。

6、物业管理处

负责指导、监督、协调全市物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房屋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资金监管工作；参与新建小区规划论证及综合验收工作；负责全市物业行业管理工作；

负责指导、监督实施物业服务招投标制度；负责全市物业企业等级评定、物业小区达标检查和物业管理人员培训工作；负责拟订物业服务等级标准，并组织实施；参与竣工项目物权验收工作；负责全市物业管理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处理物业管理的重大纠纷案件。指导全市住宅小区综合整治工作。

7、市场调控与开发监管处

拟定全市房地产市场调控、监管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市房地产市场监测和统计分析工作，指导房地产市场预警预报及监测系统建设；负责房地产租赁市场的管理。拟定全市房地产业的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规章制度。负责全市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规范房地产开发行为。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房地产开发规划、制定房地产开发年度计划；负责房屋预售资金监管；负责房地产项目转让备案；指导棚户区改造工作。负责对房地产开发企业进行行业管理。建立开发企业资质等级和企业信誉评价机制；负责房地产中介机构的资质备案。

8、行政审批办公室

依据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负责本部门行政许可和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批和办复工作；负责牵头组织行政许可及行政审批事项的勘查、认证、审核、上报等相关工作；负责行政审批决定送达和行政

许可证件的发放管理工作；负责有关行政审批事项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制定和完善本部门行政许可和行政审批项目的工作制度、工作程序以及行政审批专用章的使用和管理等工作。

9、政策法规处

负责研究起草有关政策、法规、规划和规范性文件；负责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

10、财务审计处

负责局机关财务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的财务和固定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建设；负责局机关的国有资产管理的工作，对所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工作进行指导；负责所属单位的财务审计和监督工作。

11、干部人事处

负责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建设和领导干部管理等工作；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工资、机构编制、奖惩、培训及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等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的目标管理工作；负责本领域人才队伍开发建设工作。

12、信访工作办公室

负责局机关信访工作；负责有关突发性群体上访事件的现场指挥调度、维护稳定等工作。

13、机关党委

按党章要求，负责本系统党务工作。

（1）、协助书记抓好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党中央、上级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围绕局中心任务开展工作；

（2）、组织党员干部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决议，学习科学、文化和业务知识，组织党员的管理工作，指导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及党费收缴；

（3）、了解掌握干部职工的思想动态，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领导工会、共青团、妇工委等群众组织，支持这些组织依据各自的章程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

（4）、协助局党组做好统战工作并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14、机关纪委

（1）、维护党的章程和其它党内法规，经常对党员进行遵纪守法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2）、检查党组织和党员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情况，对机关党员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

(3)、协助机关党的基层委员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斗争。

(4)、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处级以上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按照有关规定，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

(5)、受理对权限内的党组织和党员违犯党纪行为的检举和党员的控告、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纳入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行政单位 1 个：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2、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1 个：

长春市房地产监察支队(长春市房屋住宅服务中心)(简称监察支队)（按照《市编委关于撤销长春市房地产监察支队有关事宜的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撤销长春市房地产监察支队，职能划归市房管局，人员划转至市生态环境局所属的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3、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个：

长春市住房保障中心（简称保障中心）

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简称物管中心）

长春市城市建设开发管理服务中心（简称开发中心）

4、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5 个：

长春市房屋交易景阳服务中心（简称景阳中心）

长春市房屋交易大经路服务中心（简称大经路中心）

长春市房地产市场监管服务中心（长春市房屋租赁管理服务中心）（简称监测中心）

长春市房产档案馆（长春市房产信息中心）（简称档案馆）

长春市双阳房产管理服务中心（简称双阳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434.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849.93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2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47.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1.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3,695.1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4,527.8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299.12	本年支出合计	57	69,362.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14.1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03.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25.85
总计	30	70502.44	总计	60	70502.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299.12	69,284.90	0.00	0.00	0.00	0.00	14.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06	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6	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04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04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90	94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90	94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73	16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41	21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9.77	56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03	18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03	18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4	3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99	14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643.58	23,629.36	0.00	0.00	0.00	0.00	14.2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496.89	8,496.86	0.00	0.00	0.00	0.00	0.03
2120101	行政运行	1,297.07	1,297.04	0.00	0.00	0.00	0.00	0.0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99.82	7,199.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288.76	8,274.58	0.00	0.00	0.00	0.00	14.1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288.76	8,274.58	0.00	0.00	0.00	0.00	14.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849.93	6,84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6,849.93	6,84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525.50	44,52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671.56	13,67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289.87	4,28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9,165.11	9,16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6.57	21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6.65	47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6.65	47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0,377.29	30,37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0,377.29	30,377.2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362.41	6,647.54	62,714.8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0	0.00	0.1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06	0.00	0.06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6	0.00	0.06	0.00	0.00	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04	0.00	0.04	0.00	0.00	0.00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04	0.00	0.0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82	947.8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82	947.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73	162.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32	215.3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9.77	569.7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46	191.4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46	191.4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4	39.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99	142.9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1	4.31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11	5.1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695.16	5,029.23	18,665.93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496.90	1,297.08	7,199.82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297.08	1,297.08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99.82	0.00	7,199.82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286.83	3,678.65	4,608.18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286.83	3,678.65	4,608.1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849.93	0.00	6,849.93	0.00	0.0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6,849.93	0.00	6,849.93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50	53.50	8.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50	53.50	8.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527.87	479.03	44,048.84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671.56	0.00	13,671.56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289.87	0.00	4,289.87	0.00	0.00	0.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9,165.11	0.00	9,165.11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6.57	0.00	216.57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9.03	479.0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9.03	479.03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0,377.29	0.00	30,377.29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0,377.29	0.00	30,377.2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434.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10	0.1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849.93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47.82	947.8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1.46	191.4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3,641.66	16,791.73	6,849.93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527.87	44,527.8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284.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308.91	62,458.98	6,849.9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4.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0.27	120.2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4.28		61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0.00
总计	32	69,429.18	总计	64	69,429.18	62,579.25	6,849.9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62, 458. 98	6, 594. 04	6, 140. 28	453. 75	55, 864. 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10	0. 00	0. 00	0. 00	0. 10
20132	组织事务	0. 06	0. 00	0. 00	0. 00	0. 0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 06	0. 00	0. 00	0. 00	0. 06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 04	0. 00	0. 00	0. 00	0. 04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 04	0. 00	0. 00	0. 00	0. 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 82	947. 82	947. 82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 82	947. 82	947. 82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 73	162. 73	162. 73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 32	215. 32	215. 32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9. 77	569. 77	569. 77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 46	191. 46	191. 46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 46	191. 46	191. 46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04	39.04	39.04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99	142.99	142.99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1	4.31	4.31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11	5.11	5.11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791.73	4,975.73	4,521.98	453.75	11,816.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496.90	1,297.08	1,144.06	153.03	7,199.82
2120101	行政运行	1,297.08	1,297.08	1,144.06	153.03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99.82	0.00	0.00	0.00	7,199.8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286.83	3,678.65	3,377.92	300.73	4,608.1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286.83	3,678.65	3,377.92	300.73	4,608.1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0	0.00	0.00	0.00	8.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00	0.00	0.00	0.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527.87	479.03	479.03		44,048.8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671.56	0.00	0.00	0.00	13,671.56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289.87	0.00	0.00	0.00	4,289.87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9,165.11	0.00	0.00	0.00	9,165.1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6.57	0.00	0.00	0.00	216.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9.03	479.03	479.0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9.03	479.03	479.03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0,377.29	0.00	0.00	0.00	30,377.29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0,377.29	0.00	0.00	0.00	30,377.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02.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1.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23.47	30201	办公费	77.9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83.57	30202	印刷费	1.9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61.72	30203	咨询费	5.82	310	资本性支出	2.37
30106	伙食补助费	49.08	30204	手续费	0.4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06.27	30205	水费	0.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5.48	30206	电费	21.6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36	30207	邮电费	15.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2.07	30208	取暖费	11.5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8	30211	差旅费	30.1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2.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4.89	30213	维修（护）费	25.9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4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7.4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35.17	30216	培训费	0.7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16.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6.4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3.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2.35	30229	福利费	45.7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6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3			
人员经费合计		6,140.28	公用经费合计					45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849.93	6,849.93	0.00	6,849.9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6,849.93	6,849.93	0.00	6,849.93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849.93	6,849.93	0.00	6,849.93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0.00	6,849.93	6,849.93	0.00	6,849.9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5	0.00	1.15	0.00	1.15	0.00	1.15	0.00	1.15	0.00	1.1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弥补公用经费不足（市房管局本级）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30	30	30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产权单位景阳中心水费 1.9 万元、电费 11.02 万元，取暖费 17.08 万元				支付产权单位景阳中心水费 1.9 万元、电费 11.02 万元，取暖费 17.08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成本控制	=30 万元	=30 万元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支付金额	=30 万元	=30 万元	
		时效指标	费用支出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为群众办事提供 优异环境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市房管局本级）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32	6.32	6.32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6.32	6.32	6.32	100%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 60 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条件。				改善 60 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条件。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支出金额	6.32	6.32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高精简职工生 活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精简退职职工满 意度	85%	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未登记房屋确权业务经费（市房管局本级）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1	51	22.15	43.43%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51	51	22.15	43.43%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划测绘费 12 万元，房产测绘费 12 万元，委托代办费 22 万元，办公经费 5 万元，合计共 51 万元。				规划测绘费 12 万元，房产测绘费 12 万元，委托代办费 22 万元，办公经费 5 万元，合计共 51 万元。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未登记房屋确权 支出	51	22.15	按照项目实 际发生完成 支付，下一步 将严格预算 安排
		时效指标	未登记房屋确权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社会效益 指标	未登记房屋信访 量	大幅下降	大幅下降	
			未登记房屋面积	大幅下降	大幅下降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房地产业专项规划（2016-2026）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72.5	72.5	72.5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72.5	72.5	72.5	100%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长春市房地产业专项规划（2016-2026） 尾款				支付长春市房地产业专项规 划（2016-2026）尾款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支付金额	72.5	72.5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房产市场	促进	促进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满意度	8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房交会购房消费券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7083	7083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0.00	7083	7083	100%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申请进度按时支付				按照申请进度按时支付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支付金额	7083	7083	
		质量指标	符合消费券发放 标准	符合	符合	
		时效指标	及时性	2024. 12. 31	2024. 12. 31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商品房销售面积 增长率	5%	5%	
		社会效益指 标	拉动税收增长率	11.1%	11.1%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满意度	85%	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房改软件维护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8	8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0.00	8	8	100%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每年软件维护费 8 万元				每年软件维护费 8 万元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支付金额	8	8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维护房改业务正 常运作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购房月宣传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48	48	47.8	99.5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48	48	47.8	99.58%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房月宣传经费				购房月宣传经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支付金额	48	47.8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房产市场	促进	促进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办案经费（市房管局本级）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本级）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7.55	7.5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0.00	7.55	7.55	100%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交易行为，维护房地产市场稳定，促进健康发展：案件处理及时，取证准确，回复及时，案卷评查优秀。				规范交易行为，维护房地产市场稳定，促进健康发展：案件处理及时，取证准确，回复及时，案卷评查优秀。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计划成本	7.55	7.55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行政诉讼败诉数	0.00	0.00	
		质量指标	案卷评查标准	优秀	优秀	
		时效指标	案件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房地产市场 稳定	稳定	稳定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景阳长期聘用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景阳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60.11		660.11	632.35	95.79%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660.11		660.11	632.35	95.7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发放聘用人员工资，更好地为百姓提供房地产权属与交易服务			及时发放聘用人员工资，更好地为百姓提供房地产权属与交易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资及五险一金	6601100元	6323490元	
		社会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控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人数	≥92 人	92 人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转正常	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景阳房地产交易与权属登记管理业务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景阳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480.00	480.00	48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480.00	480.00	480.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弥补房产交易业务所需的商品服务支出经费不足		弥补房产交易业务所需的商品服务支出经费不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阳中心面积	49987.35平方米	49987.35平方米	
		质量指标	运行故障率	<5%	<5%	
		时效指标	运行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转稳定性	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景阳物业管理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景阳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67	367	330.85	90.15%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67	367	330.85	90.1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将中心打造成一个办公楼优美整洁、安全方便、舒适文明的办公环境，规范物业服务；			将中心打造成一个办公楼优美整洁、安全方便、舒适文明的办公环境，规范物业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易中心建筑面积	≥49987.35平方米	49987.35平方米	
		质量指标	物业工作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人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转稳定性	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景阳中心退休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景阳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33.2	233.2	233.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33.2	233.2	233.2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发放退休工资，保障正常生活			及时发放退休工资，保障正常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额	233.20	233.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数	=76 人	76 人	
		质量指标	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退休工资	及时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转正常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景阳中心购房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景阳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460.00	5460.00	546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5460.00	5460.00	5460.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控制	5460	546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购房补助资金	5460	5460	
		质量指标	购房人员符合发放购房补贴条件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企业收入	5460	546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生态效益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房补贴领取人是否满意	是	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景阳中心购房贷款贴息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景阳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6051.00	3165.91	52.32%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0.00	6051.00	3165.91	52.32%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控制	6051	3165.91	
		质量指标	购房人员符合发放购房补贴条件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购房需求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生态效益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房补贴领取人是否满意	是	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省级住房消费奖补资金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景阳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1217.00	1217.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0.00	1217.00	1217.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控制	1217	121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购房补助资金	1217	1217	
		质量指标	购房人员符合发放购房补贴条件	100.00%	10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企业收入	1217	1217	
		生态效益指标	保持生态效益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房补贴领取人是否满意	是	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市住房保障中心长期聘用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02.82	102.82	102.82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2.82	102.82	102.82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长期聘用员工资及五险一金按月支付。			1、按照住房保障工作目标，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指标任务。 2、完成长期聘用员工资及五险一金按月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成本控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人数	=18 名	18 名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缴存五险一金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转正常	正常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市住房保障中心弥补经费不足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8.00	18.00	18.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18.00	18.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住房保障工作目标，公租房公平公正有序开展配租工作，保障性住房小区管理再上新台阶，商业用房有序开展租赁工作，按计划完成按份公有产权廉政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产权办理工作，棚户区改造工作顺利进行，保障保障对象住有所居、安居乐业。			2024 年我单位切实发挥住房保障和棚户区改造工作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的作用，使得公共租赁住房配租管理规范有序，市本级保障性住房小区资产高效运营，市本级保障性资产盘活工作顺利进行，市本级保障性住房小区品质全面提升，各类保障性住房产权办理收效明显，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工作切实推进，全面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住房保证工作成本控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市本级住房保障对象户数	=2.4 万户	2.4 万户	
		质量指标	租赁对象符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住房保障工作完成时效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住房保障对象获得幸福感	幸福	幸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房保障对象满意度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长春市住房保障管理系统维护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6.00	16.00	16.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	16.00	16.00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要求完成当年度住房保障系统维护及开发工作，保障长春市住房保障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了 2024 年度住房保障系统维护等工作，保证了我市住房保障管理系统运行的平稳性和持续性。使市、区两级保障性住房管理有序，租赁补贴资金发放高效科学，服务对象获得感较强，有效促进我市住房保障工作向高质量、科学化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住房保障系统运行稳定	稳定	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房源管理	≥50000 套	50000 套	
		质量指标	保障系统运行顺畅	顺畅	顺畅	
		时效指标	费用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保障性住房小区资产运营效益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住房保障对象获得幸福感	幸福	幸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房保障对象满意度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小区维修工程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1098.79	1098.79	1098.79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98.79	1098.79	1098.79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长春市市本级保障性住房部分房源分配入住均已超过10年,部分房屋存在屋面漏雨、长毛、道路粉化、消防设施老化失灵等现场服务单位多次维修但无法解决的问题。针对此情况我单位对部分保障房园区设施设备进行维修改造。		按照年度计划完成项目维修工作,维持保障性住房园区设施设备高品质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市本级保障性 住房维修成本 控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市本级住 房保障小区正 常运行个数	7	7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维修高效及时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保障市本级保 障性住房 运行正常	正常	正常	
		社会效益指 标	提高市本级保 障性住房 管理品质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住房保障对象 居住满意度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6849.93	6849.9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849.83	6849.93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保障性住房小区建设用地的土地出让金，为办理产权做准备。			按已按照相关政策，上缴所涉费用，并完成市本级保障性住房小区的产权办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费用成本控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本级住房保障小区个数	1	1	
		时效指标	费用拨付及时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资产价值	增值	增值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土地资源配置	优化	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房保障对象居住满意度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保障性住房小区物业管理及维护					
实施单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3404.41	3404.4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404.41	3404.41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切实提高保障性住房小区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 2、构建高效的小区管理体系； 3、保证小区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2024 年已按管理要求，不断改善和提升市本级保障性住房小区品质，完成各项管理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本级保障性住房小区物业管理及维护成本控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市本级住房保障小区正常运行个数	9	9	
		质量指标	承租人居居住环境舒适	舒适	舒适	
		时效指标	费用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性住房小区经济寿命延长	延长	延长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保障性住房小区居民生活品质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房保障对象居住满意度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 称	保障性住房小区产权登记费					
实施单 位	长春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情 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3.24	3.2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24	3.24	100.00%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保障性住房小区产权证办理工作。			按照工作部署，推进保障性住房小区的产权办理工作，已完成4个小区的产权证办理工作。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保障性住房小区办理产 权产权证成本控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产权的市本级保障 性住房小区个数	4	4	
		时效指标	产权登记费拨付及时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市本级保障性住房 运行正常	正常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住房保障对象获得幸福 感	幸福	幸福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保障市本级保障性住房 小区承租人生活好居住 满意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促进房地产消费补贴资金购房补贴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地产市场监测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8944.5	8944.5	8944.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8944.5	8944.5	8945.5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长春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房地产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长府规〔2023〕6 号）一、“全款购房补贴在 2023 年 9 月 7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个人全款购买本市主城区及开发区内的新建商品住宅，给予每张购房消费券 1.5 万元补贴。二、“高校毕业生购房补贴”对 2019 年以来取得全日制统招大专及以上学历（含高职院校）的毕业生、在 2023 年 9 月 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通过长春市商品房网签系统签订买卖合同，并完成网签备案的，发放每人 3 万元一次性购房补贴。			已审批通过 1069 人，发放金额 1603.5 万元全款购房消费补贴；审核通过 2447 名高校毕业生补贴申请，发放金额 7341 万元，合计发放 2023 年促进房地产消费补贴金额 8944.5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8944.5	8944.5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预算数量（万元）	8944.5	8944.5	无
		质量指标	是否符合补贴标准	是	是	无
		时效指标	引进人才时效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收入（万元）	8944.5	8944.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人才引进	是	是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是否满意	是	是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应届高校毕业生购房补贴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地产市场监测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8	8	8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8	8	8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中共长春市委办公厅 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振兴工程激励人才助力“六城联动”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的通知》（长办发〔2022〕36 号）、《<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振兴工程激励人才助力“六城联动”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实施细则》（长人组字〔2023〕2 号）精神，对已办理落户手续的应届高校毕业生在我市采取全款或商业贷款方式购买首套商品住宅，发放 2 万元一次性购房补贴。			2024 年已审批通过 4 名应届高校毕业生补贴申请，已发放 8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8	8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预算数量（万元）	8	8	无
		质量指标	是否符合补贴标准	是	是	无
		时效指标	引进人才时效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收入（万元）	8	8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人才引进	是	是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是否满意	是	是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应届高校毕业生购房补贴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地产市场监测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6	16	16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6	16	16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中共长春市委办公厅 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振兴工程激励人才助力“六城联动”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的通知》（长办发〔2022〕36 号）、《<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振兴工程激励人才助力“六城联动”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实施细则》（长人组字〔2023〕2 号）精神，对已办理落户手续的应届高校毕业生在我市采取全款或商业贷款方式购买首套商品住宅,发放 2 万元一次性购房补贴。		2024 年已审批通过 8 名应届高校毕业生补贴申请，已发放 1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6	16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预算数量（万元）	16	16	无
		质量指标	是否符合补贴标准	是	是	无
		时效指标	引进人才时效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收入（万元）	16	16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人才引进	是	是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是否满意	是	是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高校毕业生购房补贴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地产市场监测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944	3944	3944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944	3944	3944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 2024 年 关于推动经济稳增长 全力实现一季度“开门红”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长府办明电[2024]3 号，对 2020 年及以后毕业全日制专科以上毕业生，2024.1.1-2024.6.30 期间，在长购买个人唯一新建商品住房的，给予 2 万元一次性补贴。			审核通过 1972 名高校毕业生补贴申请，发放金额 3944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3944	3944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预算数量（万元）	3944	3944	无
		质量指标	是否符合补贴标准	是	是	无
		时效指标	引进人才时效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收入（万元）	3944	3944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人才引进	是	是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是否满意	是	是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地产市场监测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9165.11	9165.11	9165.11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9165.11	9165.11	9165.11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长春市是第一批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城市，长春市采取盘活存量住房，改建社会闲置住房、商业与工业用房和通过土地复合出让新建租赁住房等方式，多渠道筹集租赁住房房源，预算发放 9165.11 万元中央奖补资金。			长春市采取盘活存量住房，改建社会闲置住房、商业与工业用房和通过土地复合出让新建租赁住房等方式，多渠道筹集租赁住房房源，共发放 9165.11 万元万元中央奖补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9165.11	9165.11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专业化规模化企业数量（家）	1	1	无
		质量指标	租赁平台维护是否及时	是	是	无
		时效指标	新增词源和住房租赁合同网签备案率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租赁市场发展奖补资金（万元）	9165.11	9165.11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租金价格涨幅是否控制在合理区间	是	是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租赁奖补项目承租人满意指标	≥80%	≥8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监测中心聘用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地产市场监测服务中心（长春市房屋租赁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7.46	17.46	17.46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7.46	17.46	17.46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房地产市场监测及租赁管理的有效服务			按时发放工资，及时缴纳五险一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指标成本	聘用人员费用支出控制	≤100%	100%	按时发放工资，及时缴纳五险一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人数	=3 人	3 人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及五险一金及时发放	及时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部门正常运转	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服务群众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监测中心全款购房补贴系统建设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地产市场监测服务中心（长春市房屋租赁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9.8	98%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0	10	10	98%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更好地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已完成系统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指标成本	购房消费券系统开发成本	≤100%	98%	与软件公司合同为 9.8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发系统数量	1	1	
		质量指标	购房消费券技术服务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购房消费券系统社会效益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房者满意度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监测中心 2024 年退休工资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地产市场监管服务中心（长春市房屋租赁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13.42	113.42	113.42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13.42	113.42	113.42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退休工资，为退休职工提供经济保障			按时发放退休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成本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经济指标成本	退休工资	100%	100%	及时发放退休工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职工工资数量指标	≥28 人	30 人	
		时效指标	退休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退休职工工资效益指标	100%	10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职工满意度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大经路中心“只跑一次”政务大厅服务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大经路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3	13	13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13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长政办发〔2018〕18 号》文件批示，2018 年 6 月初，景俊海省长在吉林市政务大厅调研期间指出，政务大厅 WIFI 全覆盖				按照省里要求实现房产交易大厅全覆盖为办事百姓提供方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费用控制率	100%	100%	按照预算与网络公司签订的合同并足额支付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厅 WIFI 提供时长	≥12	12	全年提供 wifi
		质量指标	网速	200m	500M	按照合同签订的网速提供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行稳定性	稳定	稳定	提供便民服务有利大厅办事群众进行一些网上操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此项举措大厅办事群众很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大经路退休人员工资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大经路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87.06	87.06	87.06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87.06	87.06	87.06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按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工资				每月按照人事提供的退休人员工资表按时足额发放工资，保障吧职工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额	≥87 万元	87 万元	完全按照工资表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24 人	24 人	按照人事提供的退休工资表
		质量指标	发放资质符合率	=100%	100%	按照人事提供的退休工资表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是	是	每月及时发放不拖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行稳定	是	是	保障职工利益避免纠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职工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大经路中心房产交易与权属登记业务管理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大经路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42.47	142.47	142.47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2.47	142.47	142.47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交易业务和交易大厅能正常运转				及时缴纳水电热、各种需求单办公耗材和设施需求费用，保障大厅安全有效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严格控制水电暖办公耗材等的支出，合理规划，按预算批复指标执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预算	≤160 万元	142.47 万元	严格控制水电暖办公耗材等的支出，合理规划，按预算批复指标执行
		质量指标	故障率	15%	15%	平时注意软硬件设施维护和使用，保障交易业务平稳有序开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运行稳定性	稳定	稳定	提供了良好的软件、硬件交易环境，方便办事群众取得了很好的社会反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良好的软件、硬件交易环境使得办事群众和职工都很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大经路中心物业管理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大经路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79	79	78.2	98.99%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79	79	78.2	98.9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建立有效的组织保障，成立项目服务中心，负责项目规划管理、组织协调、督促检查。2、建立科学的管理制度，实行项目公告制、人员责任制和公平公开公正的工程招标及监理制度；3、实施项目服务质量控制措施和控制措施双保障，确保项目的服务质量、服务进度，控制项目投资资金的数量和使用方向；4、落实项目制度，人员配备，人员培训，保障房产交易中心办公环境。5、落实安全责任,加强安全管理。对外来施工单位实行安全资质评审确认和准入制度，指定专人负责施工现场安全检查、监督和管理，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实到位				物业公司按照合同要求配置安保、保洁人员，能够挺过高质的物业服务 and 保洁服务，我中心按照合同签订的时间按时足额支付物业管理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成本控制率	100%	98.99%	按政策要求在政采云上招标采购物业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提供时长	=24 小时	24 小时	按照单位要求签订的物业合同提供服务
		质量指标	物业工作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人员配置资质按合同执行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人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按照单位要求签订的物业合同提供服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行稳定性	稳定	稳定	良好的物业服务能提供舒适的办公环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办事群众和单位职工对物业服务都很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大经路中心长期聘用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大经路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74	574	550.07	95.83%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574	574	550.07	95.83%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长聘人员的工资及五险一金按月支付及相应的福利、补助等				本年在按要求对预算资金压缩 3%支出，对聘用人员的 使用签订用工合同，聘用人员应享受的待遇工资及五险一金每月及时发放、缴存，不存在拖欠挪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经费发放控制率	100%	95.83%	按照财政要求对项目资金压缩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	≤80 人	78 人	按照要求聘用人员只减不增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聘用人员按照规签用工合同
		时效指标	发放是否及时	及时	及时	每月及时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行稳定性	稳定	稳定	提供良好就业机会，稳定社会秩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参考职工平时的意见及反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大经路消防安全整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大经路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 拨款	11.6	11.6	11.56	99.66%
		上年结转 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 总额	11.6	11.6	11.56	99.67%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长春市南关区救援大队责令整改内容进行整改，确保消防安全				按照消防检查要求对电线、电路、公共设施等进行了整改，消除隐患提供安全的服务、办公场所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 率	≤100%	99.67%	按照批复项目预算指标执行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整改场所 面积	=6222 平 方米	6222 平方 米	按照消防要求进行整改
		质量指标	整改合格 率	=100%	100%	按照消防要求进行整改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是	是	提供安全的办公环境保障 人民的生命安全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 度	≥90%	90%	对整改情况很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大经路中心购房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大经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3640	3640	3640	1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640	3640	3640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控制	3640	364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购房补助资金	3640	3640	无
		质量指标	购房人员符合发放购房补贴条件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居民、企业收入	3640	364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购房补贴领取人是否满意	是	是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大经路购房贷款贴息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屋交易大经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 财政拨款	0.00	4074.38	3989.88	97.93%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0.00	4074.38	3989.88	97.93%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 指 标	经济成本 指标	补贴成本控制	4074.38	3989.88	无
	产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发放购房补助资金	4074.38	3989.88	无
		质量指标	购房人员符合发放 购房补贴条件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居民、企业收入	4074.38	3989.88	无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购房补贴领取人是 否满意	是	是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房产档案馆房产档案管理业务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产档案馆（长春市房产信息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97.5	97.5	97.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97.50	97.5	97.5	1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网络专线及日常经费支出，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网络专线及日常经费支出，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成本控制	105 万 元	97.5 万 元	无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弥补房产档案业 务经费金额	105 万 元	97.5 万 元	无
			自助查询机维护 数量	6 台	6 台	无
			网络专线数量	7 条	7 条	无
		质量指标	水电供暖费支付 金额	21 万元	21 万元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利用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单位运转稳 定性	稳定	稳定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100%	10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房产档案馆交易及综合业务管理平台以及硬件维护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产档案馆（长春市房产信息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78.56	178.56	178.4	99.91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8.56	178.56	178.4	99.91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利用先进的信息化技术，规范运维服务，保证中心机房稳定运转，为内部工作人员提供安全、稳定的系统应用环境，为老百姓提供更便捷的服务，促进房地产市场管理全过程数字化、精细化、科学化管理。			充分利用先进的信息化技术，规范运维服务，保证中心机房稳定运转，为内部工作人员提供安全、稳定的系统应用环境，为老百姓提供更便捷的服务，促进房地产市场管理全过程数字化、精细化、科学化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硬件设备维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无
			系统改造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运维数量	13 件	13 件	无
		质量指标	软硬件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维护项目及时完成情况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台事件办结率	100%	1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房产档案馆聘用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产档案馆（长春市房产信息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87.12	287.12	263.33	91.71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287.12	287.12	263.33	91.7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287.12	287.12	263.33	91.71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用人员经费，保障档案馆房产信息系统建设和住房查询工作正常运行。			聘用人员经费，保障档案馆房产信息系统建设和住房查询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控制率	100%	91.71%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数量	39 人	39 人	无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稳定运转	稳定	稳定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100%	10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房产档案馆退休人员工资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产档案馆（长春市房产信息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71	71	71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71	71	71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12 月发放退休工资金额为 710000			1-12 月发放退休工资金额为 7100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控制率	100%	1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数	≥15 人	17 人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有序运转	稳定	稳定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机房整体安全架构升级改造项目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产档案馆（长春市房产信息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90	290	287.5	99.1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0	290	287.5	99.1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网络环境的重新架构，保证中心机房的硬件设备、数据、网络得到有效防护。			完成网络环境的重新架构，保证中心机房的硬件设备、数据、网络得到有效防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硬件成本维护控制金额	≤2900000 元	2875000 元	中标公司报价相对较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购置数量	=21 件	21 件	无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硬件故障事件数	=0 次	0 次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密码测评、等保测评及安全防护系统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产档案馆（长春市房产信息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18.7	118.7	118.7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8.7	118.7	118.7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整体提高网络安全保障能力技术。			整体提高网络安全保障能力技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软硬件维护成本控制金额	=1187000元	1187000元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升级系统设备数量	=4 个	4 个	无
		质量指标	等保测评通过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硬件故障事件数	=0 件	0 件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100 百分比	100 百分比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长春市房产档案馆城镇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产档案馆（长春市房产信息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85	285	28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285	285	285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在 2024 年 7 月前预计使用 2850000 元			使用 2850000 元支付相关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欠缴项目	=1 个	1 个	无
		时效指标	缴费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税收经济	=2850000 元	2850000 元	无
		满意度指标	税务部门满意度	满意	满意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房产档案馆（长春市房产信息中心）房产交易平台改造项目					
实施单位	长春市房产档案馆（长春市房产信息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8.25	28.25	28.2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28.25	28.25	28.25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计付 2021 年《长春市房产交易平台改造项目》合同尾款			2024 年 12 月付 282500.00 尾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指标	系统改造成本控 制率	100%	100%	无
	产出指 标	时效指标	维护项目及时完 成度	100%	100%	无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平台事件办结率	100%	100%	无
	效益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业务部门满意度	满意	满意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开发中心保交楼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城市建设开发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当年财政拨款		13.5	13.5	13.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	13.5	13.5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保交楼任务。			完成年度保交楼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交楼专班工作人员数量	18 人	18 人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商品房交楼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百姓满意度	>=90%	9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开发中心两书工本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城市建设开发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8	44.4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8	44.4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过程的管理,明确基础配套设施同步建设和新建住宅交付标准,为广大业主能够住上手续齐全、设施完备的住宅提供保障			加强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过程的管理,明确基础配套设施同步建设和新建住宅交付标准,为广大业主能够住上手续齐全、设施完备的住宅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	≤100000套	100000套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印刷质量	良好	良好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商品房交付质量保障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9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开发中心聘用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城市建设开发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当年财政拨款	27.16	27.16	27.16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16	27.16	27.16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单位工作目标，按月足额发放工资			完成单位工作目标，按月足额发放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5 人	5 人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资质复合率	完全符合	完全符合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为群众办事效率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群众满意度	>=90%	9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双阳中心长期聘用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双阳房产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78.57	78.57	78.5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78.57	78.57	78.57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长期聘用人员按照工资审批的工资及时并足额发放。最终达到更好的窗口服务水平，为办事群众带来更满意的服务。		保障长期聘用人员按照工资审批的工资及时并足额发放。最终达到更好的窗口服务水平，为办事群众带来更满意的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控制率	≤100%	1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	≤11 人	11 人	无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行人员稳定	稳定	稳定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人员满意度	≥90%	9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双阳中心物业管理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双阳房产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5.00	25.00	2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5.00	25.00	25.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物业服务总面积 2144.55 平方米，物业服务覆盖率 100%，物业服务及时性。提高了工作人员办公环境的舒适度。		物业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物业服务及时，大大提高了工作人员及办事群众办事环境的舒适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2144.55 平方米	2144.55 平方米	无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行稳定性	稳定	稳定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双阳中心退休人员工资					
实施单位	长春市双阳房产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1.60	11.60	11.6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1.60	11.60	11.6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退休人员工资，保障退休人员的生活。			按时发放退休人员工资，保障退休人员的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资利用率	≥100%	1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总数	≤116000元	116000 元	无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行稳定	稳定	稳定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9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双阳中心房地产交易与权属登记业务管理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双阳房产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5.00		25.00	2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5.00		25.00	25.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产出：弥补公用经费资金 250000 元 资金利用率 100%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效果：保障我中心的所有业务顺利进行			保障了我中心所有业务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成本控制	≤25 万元	25 万元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产中心面积	=2144.55 平方米	2144.55 平方米	无
		质量指标	运行故障率	≤15%	15%	无
		时效指标	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运行稳定	稳定	稳定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交易业务的满意度	≥90%	90%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双阳中心“只跑一次”政务大厅维护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双阳房产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2.84	12.84	10.97	85.45%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2.84	12.84	10.97	85.4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网络全覆盖，方便办事群众查阅资料。租赁办公设备，提高窗口工作人员办事效率。更好地服务群众。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网络全覆盖，方便办事群众查阅资料。租赁办公设备，提高窗口工作人员办事效率。更好地服务群众。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85.44%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租赁种类	=4 种	4 种	无
			WIFI 网络服务月数	=12 月	12 月	无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租赁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无
			WIFI 网络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及WIFI 到位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事效率	提高	提高	无
			保障部门运转	稳定	稳定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群众满意度	≥95%	95%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物管中心票据电子化					
实施单位	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6.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6.00		6.00	6.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票据电子化云平台服务费，全面实施开具维修资金电子化票据。			2024 年全年开出维修资金电子票据 53000 余张，全面实现票据电子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护次数	=2 次	2 次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数量	=1 次	1 次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程度	满意	满意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物管中心清欠诉讼代理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7.50	7.50	5.00	66.6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7.50	7.50	5.00	66.67%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完成维修资金的追缴，诉讼代理费及律师咨询费合计 7.5 万元。			全年支付律师法律顾问费 5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75000 元	50000 元	支付律师法律顾问费 5 万元，未发生清欠代理诉讼费支出，调整减少预算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事务咨询次数	≥20 次	20 次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诉讼代理费支付时效性	及时	及时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部门运转	≤75000 元	50000 元	支付律师法律顾问费 5 万元，未发生清欠代理诉讼费支出，调整减少预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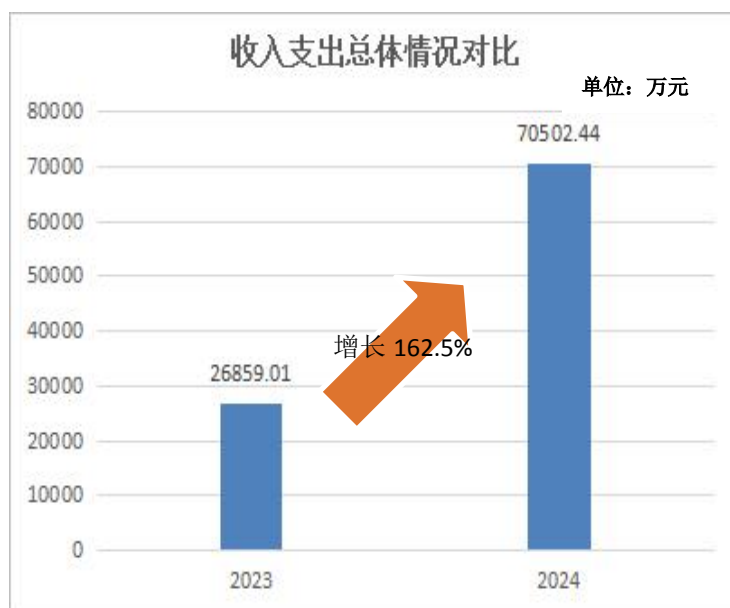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 称	2024 年物管中心退休人员工资					
实施单 位	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资金情 况（万 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3.96	23.96	23.9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3.96	23.96	23.96	100.00%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月支付退休人员工资，全年支付退休人员工资 23.96 万元。			按月支付退休人员工资，全年支付退休人员工资 23.96 万元。		
绩效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数	=5 人	5 人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工资支付时效 性	=239600 元	239600 元	无偏差。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工资支付及时	=239600 元	239600 元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物管中心长期聘用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物业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30.00		130.00	129.98	99.98%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30.00		130.00	129.98	99.98%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按月根据绩效考核目标发放聘用人员的工资及缴纳五险一金，执行率达到 100%。			全年按月根据绩效考核目标发放聘用人员的工资及缴纳五险一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300000元	1299800元	缴纳五险一金，按照缴费基数计算差额导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23 人	23 人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费用支出时效性	及时	及时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部门运转	=1300000元	1299800元	缴纳五险一金，按照缴费基数计算差额导致。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0502.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3643.43 万元，增长 162.5%。主要原因：受中央财政下拨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购房消费券、购房贷款贴息、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资金等项目支出增加所影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69299.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928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081.65 万元，增长 174.9%，主要是受中央财政下拨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购房消费券、购房贷款贴息、保障性住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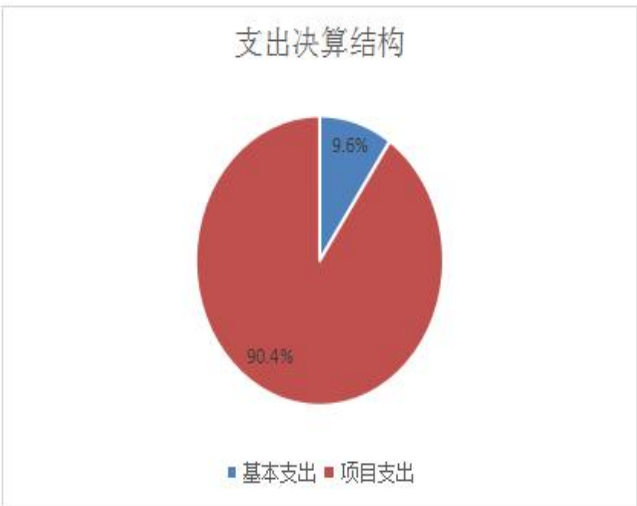


建设补助资金等项目支出增加所影响；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经营收入 0 万

元，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 14.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9 万元，增长 30.1%，主要是银行利息收入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69362.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47.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5 万元，增长 0.1%，主要是受人员晋级所影响；项目支出 62714.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079.12 万



元，增长 236.5%，主要是受中央财政下拨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购房消费券、购房贷款贴息、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资金等项目支出增加所影响；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9429.18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3633.32 万元，增长 169.1%。主要原因：受中央财政下



拨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购房消费券、购房贷款贴息、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资金等项目支出增加所影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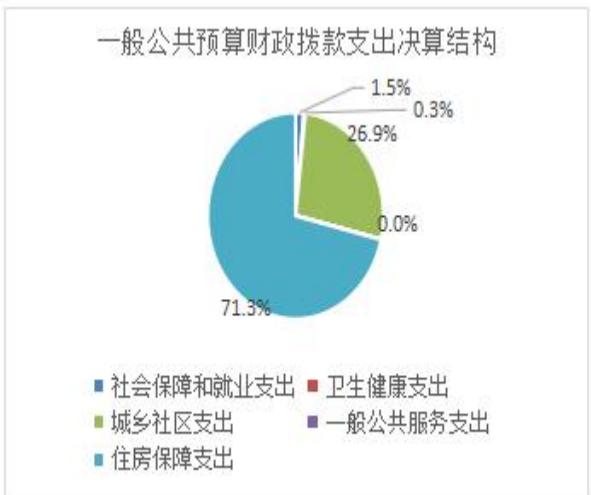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458.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1%。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7177.94 万元，增长 147.1%。主要原因：受中央财政下拨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购房消费券、购房贷款贴息等项目支出增加所影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458.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 万元，占 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82 万元，占 1.5 %；卫生健康支出 191.46 万元，占 0.3 %；城乡社区支出 16791.73 万元，占 26.9 %；住房保障支出 44527.87 万元，占 71.3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1818.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458.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本级追加非公党建工作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社会工作事务（款）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0.0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本级追加两新党建工作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63.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局本级人员变动所影响。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15.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67.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9.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局本级人员变

动所影响。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1.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局本级人员变动所影响。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42.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4.3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5.1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40.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7.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追加未休假补贴、抚恤金等支出所影响。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34.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9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5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本级追加购房消费券项目资金支出所影响。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999.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86.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追加未休假补贴、养老保险等支出所影响。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监察支队于 2024 年 8 月撤销，办案经费支出减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为 1098.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89.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追加保障性住房小区物业管理及维护等项目资金支出所影响。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住房租赁市场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5380.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65.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等项目资金支出增加所影响。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216.5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保障性住房小区物业管理及维护项目资金支出所影响。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89.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9.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220.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377.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受景阳中心和大经路中心追加购房贷款贴息等项目资金支出影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94.0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140.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23.47 万元、津贴补贴 483.57 万元、奖金 1161.72 万元、伙食补助费 49.08 万元、绩效工资 806.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5.4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4.3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2.0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8 万元、住房公积金

492.55 万元、医疗费 4.8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4 万元、离休费 35.17 万元、退休费 416.37 万元、抚恤金 66.4 万元、生活补助 7.24 万元、奖励金 2.35 万元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9 万元。

公用经费 453.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7.92 万元、印刷费 1.95 万元、咨询费 5.82 万元、手续费 0.48 万元、水费 0.5 万元、电费 21.66 万元、邮电费 15.48 万元、取暖费 11.51 万元、差旅费 30.13 万元、维修（护）费 25.97 万元、培训费 0.75 万元、劳务费 1.71 万元、工会经费 103.83 万元、福利费 45.7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1.63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4.9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37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6849.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49.93 万元，主要是受追加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资金所影响；本年支出 6849.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49.93 万元，主要是受追加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支出所影响；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6849.9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小区办理产权缴纳土

地出让金。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追加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资金所影响。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 2023 年度减少 5.05 万元,下降 81.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 2023 年度减少 5.05 万元,下降 81.5%,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5 万元，主要是监察支队车辆保险费、维修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57 个，共涉及资金 55864.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资金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849.9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864.9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849.9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加速了办理全市未登记房屋确权进度，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

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有效地履行了部门职能，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4 年市住房保障中心长期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2.82 万元，执行数为 102.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发放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和五险一金，更好地服务民生。

2024 年市住房保障中心弥补经费不足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单位职能的正常运行，更好地发挥民生服务的效能。

2024 年长春市住房保障管理系统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执行数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长春市住房保障管理系统运行的平稳性和持续性；二是有效促进住房保障工作向高质量、科学化发展。

保障性住房小区维修工程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98.79 万元，执行数为 1098.79 万元，完成预算

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保障性住房园区设施设备能够高品质正常运行。

2024 年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49.93 万元，执行数为 6849.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市本级保障性住房小区产权办理的合法性和有效性。

2024 年保障性住房小区物业管理及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04.41 万元，执行数为 340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维护保障性住房园区设施设备，提升小区的居住品质；二是提高保障性住房小区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让小区居民居住更舒适。

保障性住房小区产权登记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4 万元，执行数为 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办理保障性住房产权，有助于规范保障性住房的管理。

弥补公用经费不足（市房管局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单位日常业务的开展，为群众办事提供了优异的环境。

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市房管局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32 万元，执行数为 6.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善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条件。

长春市房地产业专项规划（2016-2026）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2.5 万元，执行数为 7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善房地产行业发展规划，促进房产市场发展。

2024 年房交会购房消费券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83 万元，执行数为 70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拉动了商品房销售增长，促进房产市场稳定和发展。

2024 年办案经费（市房管局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5 万元，执行数为 7.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规范房产市场交易行为，维护房地产市场稳定，促进健康发展。

2024 年房改软件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护房改业务正常运作。

购房月宣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护房地产市场稳定，促进房产销售市场发展。

未登记房屋确权业务经费（市房管局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0.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 万元，执行数为 22.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登记房屋面积大幅下降，信访量减少。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实际支付少于预算数，原因为按照未确权房屋项目实际发生额完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预算安排。

2024 年大经路中心“只跑一次”政务大厅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项目按照预算数与网络公司签订的合同并足额支付资金；二按照合同要求履行了二十四小时不间断提供 WIFI；三运行公司全年在房

产交易大厅提供 500M 网速的 WIFI 服务；四此项服务运行稳定；五此项举措大厅办事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2024 年大经路退休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7.06 万元，，执行数为 87.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按照工资表及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工资；二年末退休人员数与年初数一致；三发放工资的退休人员身份符合要求设定的资质符合率 100%；四部门运行稳定；五职工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2024 年大经路中心房产交易与权属登记业务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2.47 万元，执行数 142.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房产交易大厅水、电、热、交易业务所需办公耗材及大厅日常维护等相关各种支出；二单位本着节约的原则在各项支出时严格管理和监控，既能保障房产交易业务平稳有序的完成又尽量压缩支出；三部门运行稳定，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四良好的软件、硬件交易环境使得办事群众和职工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2024 年大经路中心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9.00 万元，执行数 7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物业服务按照政策要求在政采云上按年初预算金额招标；二中标物业公司按照合同条款提供高质量物业服务；三物业服务人员到位及时；四物业工作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五我中心按照合同约定拨付物业管理费保障部门运行稳定；六办事群众及单位职工对物业服务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2024 年大经路中心长期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1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74.00 万元，执行数为 55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聘用人员经费发放控制率 95.83%；二聘用人员年末人数 78 人符合预算设定 ≤ 80 人的指标；三聘用人员的使用符合要求设定的资质符合率 100%；四工资及五险一金已足月及时发放到位；五部门运行稳定；六职工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聘用人员经费发放控制率 95.83%，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对项目资金压缩 3%；二是聘用人员年末数是 78 人，原因是有一人通过社会公开招聘考出。

2024 年大经路消防安全整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6 万元，执行数为 11.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严格按照批复项目预算指标控制支出；二对照消防整改通知数严格整改；三提供安

全的办公环境保障人民的生命安全；办事群众及单位职工对整改情况满意度 90%以上。

2023 大经路中心购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40 万元，执行数为 36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严格按照系统导出数据发放补贴资金；二取得购房补助资金的购房人资质符合率 100%；三及时足额发放购房补助资金；四取得购房补贴领取人对服务非常满意。

2024 年大经路购房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74.38 万元，执行数为 3989.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严格按照系统导出数据发放购房贷款贴息；二取得购房贷款贴息的购房人资质符合率 100%；三每月及时足额发放购房贷款贴息资金；四取得购房贷款贴息领取人对服务非常满意。

2024 年房产档案馆房产档案管理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6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7.50 万元，执行数为 97.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网络专线及日常经费支出，保障工作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计成本偏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多方询价，将成

本控制更为精准。

2024 年房产档案馆交易及综合业务管理平台以及硬件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8.56 万元，执行数为 178.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充分利用先进的信息化技术，规范运维服务，保证中心机房稳定运转；二是为内部工作人员提供安全、稳定的系统应用环境，三是为老百姓提供更便捷的服务，四是促进房地产市场管理全过程数字化、精细化、科学化管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计成本偏高。下一步改进措施：预计成本偏高。

2024 年房产档案馆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5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7.12X 万元，执行数为 263.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发放聘用人员经费，保障档案馆房产信息系统建设和住房查询工作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于聘用制人员工资标准调整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调整聘用人员工资。

2024 年房产档案馆退休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00 万元，执行数为 7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为退休人员发放工资，

保障退休人员生活。

2024 年机房整体安全架构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5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0 万元，执行数为 28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网络环境的重新架构，二是保证中心机房的硬件设备、数据、网络得到有效防护。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计成本偏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多方询价，将成本控制更为精准。

2024 年密码测评、等保测评及安全防护系统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8.70 万元，执行数为 118.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整体提高网络安全保障能力技术。

2024 年长春市房产档案馆城镇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5 万元，执行数为 2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向税务局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按时履行社会责任。

长春市房产档案馆（长春市房产信息中心）房产交易平台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25 万元，

执行数为 28.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时响应业务变化需求，实现房产交易系统与不动产登记系统平稳过渡和系统对接；二是针对商品房网签网备案、存量房网签备案、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房产交易审核、档案管理业务流程和与不动产登记业务交互进行升级改造。

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165.11 万元，执行数为 9165.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长春市是第一批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城市，长春市采取盘活存量住房，改建社会闲置住房、商业与工业用房和通过土地复合出让新建租赁住房等方式，多渠道筹集租赁住房房源，共发放 9165.11 万元中央奖补资金。

2023 年促进房地产消费补贴资金购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944.5 万元，执行数为 894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长春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房地产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长府规〔2023〕6 号）一、“全款购房补贴在 2023 年 9 月 7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个人全款购买本市主城区及开发区内的新建商品住宅，给予每张购房消费券 1.5 万元补贴。二、“高校毕业生购房补贴”对 2019 年以来取得全日制统招大专及

以上学历（含高职院校）的毕业生、在 2023 年 9 月 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通过长春市商品房网签系统签订买卖合同，并完成网签备案的，发放每人 3 万元一次性购房补贴。已审批通过 1069 人，发放金额 1603.5 万元全款购房消费补贴；审核通过 2447 名高校毕业生补贴申请，发放金额 7341 万元，合计发放 2023 年促进房地产消费补贴金额 8944.5 万元。

2023 应届高校毕业生购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贯彻落实《中共长春市委办公厅 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振兴工程激励人才助力“六城联动”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的通知》（长办发〔2022〕36 号）、《〈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振兴工程激励人才助力“六城联动”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实施细则》（长人组字〔2023〕2 号）精神，对已办理落户手续的应届高校毕业生在我市采取全款或商业贷款方式购买首套商品住宅，发放 2 万元一次性购房补贴。2024 年已审批通过 4 名应届高校毕业生补贴申请，已发放 8 万元。

2024 应届高校毕业生购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执行数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贯彻落实《中共长春市委办公厅 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振兴工程 激励人才助力“六城联动”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的通知》（长办发〔2022〕36号）、《〈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振兴工程激励人才助力“六城联动”发展的若干政策（试行）〉实施细则》（长人组字〔2023〕2号）精神，对已办理落户手续的应届高校毕业生在我市采取全款或商业贷款方式购买首套商品住宅，发放2万元一次性购房补贴。2024年已审批通过8名应届高校毕业生补贴申请，已发放16万元。

2024年高校毕业生购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2024年《关于推动经济稳增长 全力实现一季度“开门红”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长府办明电〔2024〕3号），对2020年及以后毕业全日制专科以上毕业生，2024.1.1-2024.6.30期间，在长购买个人唯一新建商品住房的，给予2万元一次性补贴。审核通过1972名高校毕业生补贴申请，发放金额3944万元。

2024监测中心聘用人员经费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46万元，执行数为17.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发放聘用人员工资，及时缴纳

五险一金，实现了房地产市场监测及租赁管理的有效服务。

2024 年监测中心全款购房补贴系统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系统建设，更好地满足了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监测中心 2024 年退休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3.42 万元，执行数为 113.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发放退休工资，为退休职工提供了经济保障。

2024 年景阳房地产交易与权属登记管理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0 万元，执行数为 4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弥补房产交易业务所需的商品服务支出经费不足。

2024 年景阳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7 万元，执行数为 330.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将中心打造成一个办公楼优美整洁、安全方便、舒适文明的办公环境，规范物业服务。发现

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 2023 年签订一次采购即签订三年合同，按照合同约定支付 330.85 万元物业管理费，所以导致与预算支出有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预算要求及合同约定安排预算支出。

2024 年景阳长期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5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0.11 万元，执行数为 63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发放聘用人工工资，更好地为百姓提供房地产权属与交易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按要求压缩长期聘用人员，导致与年初预算不符。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预算要求合理安排预算支出。

2024 年景阳中心退休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3.20 万元，执行数为 233.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及时发放退休工资，保障正常生活。

2024 年省级住房消费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17 万元，执行数为 12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

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2023 景阳中心购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460 万元，执行数为 54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2024 年景阳中心购房贷款贴息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4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51 万元，执行数为 3165.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为提振房地产市场信心，更好的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发放补贴中审核数据及不动产登记尚未完成，导致当年补贴未能全部发放完毕，下一年继续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审核步骤，及时发放各种购房补贴。

2024 年开发中心保交楼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50 万元，执行数为 13.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度保交楼任务。

2024 年开发中心两书工本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00 分。项目全

年预算数为 18.00 万元，执行数为 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过程的管理，明确基础配套设施同步建设和新建住宅交付标准；二是为广大业主能够住上手续齐全、设施完备的住宅提供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商品房交房量减少导致预算执行数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已减少预算申报。

2024 年开发中心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16 万元，执行数为 27.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单位工作目标，按月足额发放工资。

2024 年物管中心票据电子化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全年开出维修资金电子票据 53000 余张，全面实现票据电子化；二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票据电子化云平台服务费，维修资金全部开具电子化票据。

2024 年物管中心清欠诉讼代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4 年律师事务所

提供全年法律事务咨询 20 次，支付律师法律顾问费 5 万元；二是未开展清欠诉讼代理业务，未发生清欠诉讼代理费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大多房地产开发企业已处于停业状态，通过诉讼的方式追缴欠缴的维修资金，即使胜诉，也很难执行；二是：在诉讼中，预付的诉讼代理费支出难以追回，增加预算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房地产开发企业欠缴的维修资金采取在新建项目预售备案时，追回历年欠缴的维修资金；二是：预算调整减少诉讼代理费支出 2.5 万元。

2024 年物管中心退休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96 万元，执行数为 23.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月支付 5 名退休人员工资，全年支付退休人员工资 23.96 万元；二是保障好退休人员的合法权益，积极推进机关保，争取早日完成退休人员工资在社保正常发放。

2024 年物管中心长期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0 万元，执行数为 12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年按月根据绩效考核目标发放聘用人员的工资及缴纳五险一金，执行率达到 100%；二是长期聘用人员 23 人全部经过市人社局的审

批，充实到一线窗口为办事群众提供服务。

2024 年双阳中心长期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8.57 万元，执行数为 78.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我中心长期聘用人员按照市人社局审批的工资及时并足额发放，保险等及时缴纳。二是长期聘用人员负责窗口受理业务，提高了我中心的窗口服务水平，为办事群众带来更满意的服务，总体目标全面实现。

2024 年双阳中心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物业服务合同要求完成全部物业服务内容，办公环境、设施维护、安全保障均达到预期要求，提高了我中心工作人员及办事群众工作和办事的舒适度，进而提高了群众对我中心服务的满意度，总体目标全面实现。

2024 年双阳中心退休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60 万元，执行数为 11.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时发放退休人员工资，保障退休人员的退休生活待遇，退休人员权益得到有效维护，总体目标实现。

2024 年双阳中心房地产交易与权属登记业务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地弥补了我中心公用经费不足，保障我中心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为我中心履行职能提供坚实的资金支持，总体绩效目标已实现。

2024 年双阳中心“只跑一次”政务大厅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84 万元，执行数为 1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办公楼全面 WiFi 网络覆盖与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网络稳定性、设备完好性均达到项目要求，总体目标全面实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产生原因：设备租赁执行数未达到预算数，是由于我中心压减了设备租赁费，进而节约支出。

（三）部门评价结果。

我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部门评价等评价结果作为次年预算项目管理、政策调整、资金分配的主要依据，通过项目自评、部门评价等方式分析各项成本支出比例，合理调整业务相关支出，实现了绩效目标效益，促进了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的有效利用。加强了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了各类制度内容，合理设定绩

效目标，加强了部门内部监督管理，并且在工作执行的过程中，注意保留基础佐证资料，将项目自评结果公开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3.09万元，较2023年度减少42.56万元，降低21.8%，主要原因为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72.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142.7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42.1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881.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20.1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4.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77.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

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房地产执法监察；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与上年持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

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本部门使用的所有“项”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均参照《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社会工作事务（款）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工作事务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

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反映从土地出让净收益中安排用于发展公共租赁住房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反映从土地出让净收益中安排用于发展公共租赁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住房租赁市场发展（项）：反映用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